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6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852 号文件《关于核准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8,646,366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27.1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866,494,691.54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24,174,380.8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842,320,310.66 元，并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存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南麻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该募集资金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10922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866,494,691.54
减：不含税发行费用	24,174,380.88
募集资金净额	1,842,320,310.66
减：募集资金投入	1,305,289,878.01
其中：(1)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瓶项目	632,294,214.04
其中：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1,553,601.83
截至期初自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投入	312,819,806.92
本报告期内自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投入	157,920,805.29
(2) 年产 5.6 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	672,995,663.97
其中：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6,237,715.15
截至期初自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投入	476,757,948.82
本报告期内自募集资金账户直接投入	-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5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税金	1,414,236.43
加：累计利息收入	9,281,808.80
加：累计理财产品收益	67,639,699.67
减：累计手续费支出	25,715.95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62,511,988.7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 年 11 月，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

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南麻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	1603008129200357152	254,410,751.0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	244247096693	-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南麻支行	15250501040016614	8,101,237.72	-
合计		262,511,988.74	

注：该账户于 2025-12-22 完成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入“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瓶项目”以及“年产 5.6 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截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

金项目金 357,791,316.98 元，支付发行费用 603,773.58 元(不含增值税)，合计 358,395,090.56 元。2022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11185 号）。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58,395,090.56 元。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八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

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履行相关程序。决议有效期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六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择机、分阶段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自股东会批准后在上述额度内负责组织实施。决议有效期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	产品类型	期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6 年第 192 期 N 款	35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 天

-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因募投项目实施尚未完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中，公司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6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4,232.0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792.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52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瓶项目	-	119,556.80	118,002.96	118,002.96	15,792.08	63,229.42	-54,773.54	53.58	2026年12月	8,990.21	是	否
年产5.6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	-	67,092.67	66,229.07	66,229.07	-	67,299.57	1,070.50	101.62	2025年12月	-566.20	否	否
合计	-	186,649.47	184,232.03	184,232.03	15,792.08	130,528.99	-53,703.04	70.85	/	8,424.0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入“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一级耐水药用玻璃瓶项目”以及“年产 5.6 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择机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截至 2022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 357,791,316.98 元，支付发行费用 603,773.58 元(不含增值税)，合计 358,395,090.56 元。2022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11185 号）。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58,395,090.56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合计 35,000.00 万元尚未到期。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年产 5.6 亿只预灌封注射器扩产改造项目 2025 年 12 月完成转固，产品生产销售时间较短，产能还未完全释放，导致产品成本较高，产品效益为负，未达到预计效益。